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

第 193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議程

壹、時間：110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：20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六樓行政會議室

參、工作報告：

寒軒國際大飯店及南方莊園 108 學年因疫情提前終止實習生，且無支付任何補助津貼，依當時會議決議暫緩與學校實習合作三年，預計於 111 學年重啟合作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旅館系進四技 3A 實習生盛○涵(學號 70811006)、張○騰(學號

70811009)、戴○廷(學號 70811017)懲處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
旅館系)

說 明：

- 1、盛生已確定在台北喜來登飯店實習至 12 月 25 日止轉換實習單位；而張生與戴生，因不正當離職流程而提出轉換實習單位，經系實習輔導小組會議決議懲處以上三名學生各大過乙次。三名學生亦於 12/30 起轉至麗尊酒店餐飲外場實習。
- 2、檢附旅館系會議紀錄及相關附件資料(詳如會議資料 附件一)。

決 議：

提案二：新增實習合作單位複審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擬建教單位	推薦單位	說明
米塔集團	五專廚藝科	附件二
台灣東利多(股)公司(丸龜製麵)	五專廚藝科	附件三
承億文旅(股)公司	應英系	附件四

匯集國際(股)公司	國觀學程	附件五
榮美金鬱金香酒店	餐管系	附件六
穀藝烘焙坊	烘焙系	附件七
高雄洲際酒店	旅館系	附件八
將捷文創實業(股)公司(金鬱金香)	觀光學院	附件九

決 議：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散會：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110學年度第1學期旅館管理系 第2次系實習輔導小組會議記錄(草稿)

會議時間：110年12月14日中午12點20分

會議地點：旅館系辦公室F101

會議主席：黃啟揚副主任

出(列)席人員：林宜親教師、陳韶華教師、施瓊涓教師、李立良教師、李姿瑩
行政助理

記 錄：曾千瑜

議 程：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討論提案：

【案由一】有關進3A盛○涵(學號70811006)、張○騰(學號70811009)、戴○廷
(學號70811017)擬轉換實習單位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人李立良老師)

說 明：

- 一、上述三位同學因自身無法適應房務工作內容及環境，擬申請轉換實習單位。
- 二、本校「校外實習輔導實施要點」第11點第3項規定：學生實習單位之轉換，若係因學生之過失(含不適應)，得視情節輕重，依校外實習請假及獎懲要點懲處，並送實習輔導委員會核備。
- 三、擬依本校「校外實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目前建議盛生配合實習單位轉調至其他後勤部門，若不同意轉調，擬依本校「校外實習請假及獎懲要點」第8點第14項規定記大過一支，經由實習輔導組重新媒合單位，並補足12個月實習時數。
- 二、張生與戴生，因不正當離職流程，未符合「校外實習輔導實施要點」第11點第3項規定。依本校「校外實習請假及獎懲要點」第8點第14項規定記大過一支，經由實習輔導組重新媒合單位，並補足12個月實習時數。

參、臨時動議(無) 項規定

肆、散 會 (13:10)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旅館管理系

第 2 次系實習輔導小組會議

時間：110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:20

地點：F101 旅館系辦公室

簽到表

職稱	姓名	簽到
副主任	黃啟揚	
3A 班導師	林宜親	林宜親
3B 班導師	陳韶華	陳韶華
3C 班導師	施瓊涓	施瓊涓
進 3A 班導師	李立良	李立良

列席人員

職稱	姓名	簽到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旅館管理系
第 2 次系實習輔導小組會議

時間：110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:20

地點：F101 旅館系辦公室

簽到表

職稱	姓名	簽到
工作人員	李姿瑩	李姿瑩
工作人員	曾千瑜	
工作人員	戴韻紋	
工作人員	蔡穎姍	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米塔集團(米塔汐止食品有限公司)		
企業英文名稱			
地 址	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16 號		
負責人	白志雄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林純卉	部門單位/職稱	人力資源部/主任
聯絡人話 電	02-27471368#24	傳 真	02-27471228
E - mail	mita.hr01@gmail.com		
推薦事由	米塔跨國連鎖餐飲集團，迄今旗下拓展 14 大餐飲品牌(如大河屋、集客人間茶館、米塔手感烘焙、洋城/米塔/洋朵義式廚房、功夫麵舖、泰舍泰式料理、米塔炙燒牛排等等)。於 2020 年展店突破超過百家分店，米塔以永續經營的理念致力於新產品研發、營運與組織創新。該集團提供學生多領域學習，適合薦送學生到該單位實習。學生已在此單位打工。		

說明：

- 1、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 - 2、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 - 3、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- 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(請檢附)。
- 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 29000-31000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 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 提供勞保、 提供健保、 提供宿舍。
- 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- 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實習組 組長 <u>王正能</u>
林淑瑛	陳紫玲	廚藝學院 長曾裕琇	免會國際處	研發長 <u>蕭登元</u>

填寫日期：2021 年 11 月 17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110 年 1 月 20 日第 186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二、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 1 次)。
- 三、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四、資料備齊後請寄至 (812)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台灣東利多股份有限公司		
企業英文名稱			
地 址	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1段1-1號7樓		
負責人	杉山孝史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黃婉秋	部門單位/職稱	人事部/主任
聯絡電話	02-8712-1726#702	傳 真	02-8712-0655
E-mail	amy.huang@toridoll.com.tw		
推薦事由	丸龜製麵是日本股份公司東利多株式會社旗下品牌，源自日本的大型跨國烏龍麵連鎖店。丸龜製麵於 2013 年正式登陸台灣，目前全台共 46 家分店，不論日本當地、以至全球，丸龜製麵都佔據領先地位，堅持以現點現做的做法及讚岐式點餐，提供顧客最新鮮、最道地的烏龍麵，產品專業，適合薦送學生到該單位實習。學生本學年上學期已在此打工。		

說明：

- 1、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2、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- 3、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
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(請檢附)。
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依月薪 28000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提供勞保、提供健保、提供宿舍。
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	--
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研發處實習組 組長 <u>謝金龍</u>
林淑瑛	陳紫玲	<u>副院長曾裕芳</u>	<u>林淑瑛</u>	<u>研發長蕭登元</u>

填寫日期：2021 年 11 月 17 日

說明：

- 1、110 年 1 月 20 日第 186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2、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 1 次)。
- 3、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4、資料備齊後請寄至 (812)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承億文旅(股)公司 (官網： https://www.hotelday.com.tw/)		
企業英文名稱			
地 址	嘉義市啟明路146號 (營運總地址)		
負責人	戴俊郎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何芙瑋	部門單位/職稱	人資部/副理
聯絡人電話	05-2762886	傳 真	05-2753266
E-mail	daria.ho@hotelday.com.tw		
推薦事由	<p>承億文旅集團已於11月11日完成 學校簽署MOU合意(可書,未未針) 學生實習,並著該課程之橫進行。</p> <p>(此欄位由本校師長填報)</p> <p><i>(請繳意見如附件三附列)</i></p>		
說明：	<p>1、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</p> <p>2、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</p> <p>3、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<u>保障最低：法定工資，實際依面談核薪</u>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勞保、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健保、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宿舍。(依館別而定)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</p>		
系(科)學程校外實習輔導小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

填寫日期：2021年08月06日

說明：

- 110年1月20日第186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1次)。
- 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資料備齊後請寄至(812)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匯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	
企業英文名稱	Asia Concentrate Corporation		
地 址	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49號4樓之2		
負責人	蔣涵如 HAN	職 稱	總經理
聯絡人	蔣涵如 HAN	部門單位/職稱	總經理
聯絡人 話	02-2362-8112(公司)	傳 真	02-2362-8177(公司)
E - mail	han@asiaconcentrate.com		
推薦事由	<p>匯集會展公司為一家創意型的會展公司，符合國觀司發展特色。此公司為亞洲唯一布荷蘭之Orange Gibbon合作之公司，獨具特色。</p> <p>(此欄位由本校師長填報)</p>		

說明：

- 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- 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
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。
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26000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提供勞保、提供健保、提供宿舍。
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研發處實習組 組長謝金龍
				

填寫日期：110年12月20日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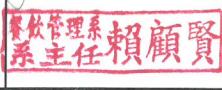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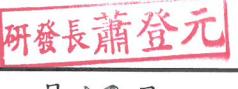
- 110年1月20日第186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1次)。
- 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資料備齊後請寄至(812)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榮美金鬱金香酒店		
企業英文名稱	Golden Tulip Glory Fine Hotel		
地 址	台南市北區海安路三段 50 號		
負責人	吳清順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陳婷	部門單位/職稱	行政部/人資
聯絡人話	06-2200800 分機 6006	傳 真	06-2251966
E-mail	alley3@goldentulip-tainan.com		
推薦事由	<p>Golden Tulip Hotel 是歐洲知名連鎖旅館品牌，具國際化管理制度，備有員工宿舍，且該酒店已獲得銀級環保旅館標章，值得學生選擇作為校外實習的學習場域。</p> <p>(此欄位由本校師長填報)</p>		

說明：

- 1、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2、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- 3、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 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 - 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(請檢附)。
 - 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\$24,000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■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■提供勞保、■提供健保、■提供宿舍。
 - 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 - 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研發處實習組 組長 謝金龍
			110.12.27	

填寫日期：110 年 12 月 27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110 年 1 月 20 日第 186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二、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 1 次)。
- 三、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四、資料備齊後請寄至 (812)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實習輔導組彙整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穀藝烘焙坊		
企業英文名稱	Goodeat Bread&Coffee		
地 址	高雄市三民區延吉街 63 巷 13 號		
負責人	王伯智	職 稱	業主
聯絡人	王伯智	部門單位/職稱	業主
聯絡人話	0972313759	傳 真	
E - mail	bt9619@gmail.com		
推薦事由	1. 穀藝烘焙坊可提供學生從原料至烘焙成品實際操作機會，學習非常多 的烘焙技巧。 2. 實習內容符合烘焙管理系教育目標。		
	(此欄位由本校師長填報)		

說明：

- 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- 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
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。
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24000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、
提供勞保、提供健保、提供宿舍。
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研發處實習組 組長 謝金龍
自送件	烘焙管理系 系主任 陳建龍	廚藝學院 院長 曾裕琇		研發長 蕭登元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說明：

- 106 年 4 月 27 日第 157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 2 次)。
- 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資料備齊後請寄至 (812)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遠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-高雄分公司(高雄洲際酒店)		
企業英文名稱	InterContinental Kaohsiung		
地 址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33號		
負責人	武祥生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朱惠菁	部門單位/職稱	人資總監
聯絡電話	07-213-2030	傳 真	07-3392111
E - mail	Tiffany.chu3@ihg.com		
推薦事由	(此欄位由本校師長填報)		
<p>說明：</p> <p>1、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</p> <p>2、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</p> <p>3、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<u>NT\$25250</u>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勞保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健保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提供宿舍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</p>			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
16自選件	旅館管理系 副主任 黃啓揚	代 餐旅學院副 院長 香慧 110/12/28	研發處實習組 組長 謝金龍

2021-12-27

填寫日期：110年12月27日

說明：

- 110年1月20日第186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1次)。
- 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資料備齊後請寄至(812)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新增實習合作企業申請單

企業名稱	將捷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(金鬱金香)		
企業英文名稱	FABULOUS CULTURAL & CREATIVE ENTERPRISE CO., LTD.		
地 址	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一段二號		
負責人	林梅婷	職 稱	董事長
聯絡人	陳瑩真	部門單位/職稱	人資部/專員
聯絡電話	02-26218555#2202	傳 真	
E-mail	Becca.chen@fabmall.com.tw		
推薦事由	將捷鬱金香酒店坐落於淡水滬尾藝文休閒園區，旅館品質優良，品牌隸屬國際 Golden Tulip 酒店一員，提供多元實習職缺，適合本校觀光學院及相關科系學生前往實習。 <small>(報)</small>		

說明：

- 實習合作企業需具備合法證明文件，且提供之薪資福利制度均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校外實習合約的簽訂，以本校之版本為主，不得另與實習生簽訂個別契約。地方縣市政府如需另行申報實習生勞動契約者，其條文內容應與本校校外實習合約書內容相同。
- 我已詳讀上列規定，並同意之，且已備齊下列各項資料。
 - 公司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它必要證照影本，如：旅行業執照、旅館業登記證、民宿登記證等。
 - 公司簡介及基本資料(請檢附)。
 - 薪資待遇與福利說明：實習津貼 \$25,250 (不得內含其它獎金及費用)、休假符合勞基法之規定(含特別休假)、提供勞保、提供健保、提供宿舍。
 - 實習生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(附件一)、教育訓練課程。
 - 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(附件二)。

系(科)學程校 外實習輔導小 組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送實習輔導委員會覆議。(請檢附會議記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建教合作原則與標準，未便同意。			
推薦人	系(科)學程主任	院長	國際事務處 (國外實習單位加會)	
張德儀				

填寫日期：110 年 1 月 30 日

說明：

- 110 年 1 月 20 日第 186 次實習輔導委員會議修訂通過。
- 實習合作推薦得由業界自行提出申請，或由本校師長推薦申請(新實習單位如首次有學生實習，實習輔導老師將於學生報到後二個月內，至少進行實地訪視 1 次)。
- 審查流程：詳如附件三新增實習合作企業標準作業流程。
- 資料備齊後請寄至 (812)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實習輔導組彙辦。